

证券代码：002218

证券简称：拓日新能

公告编号：2017-009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龚艳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龚艳平女士具备相应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并已取得了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的相关规定。龚艳平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龚艳平女士名下未持有公司股份；龚艳平女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龚艳平女士简历：

龚艳平，女，198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法学本科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2年2月-2013年2月任职于青岛啤酒（三水）有限公司，担任法务专员一职；2013年3月至今，在公司法务部工作，任法务经理，已通过董事会秘书资格考试并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 4060 号香年广场 A 座 801

电话：0755-29680031 传真：0755-29680300

电子邮箱：gongyanping@topraysolar.com.cn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13 日